2018年度**四川省广元市****白龙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决**

**算**

**编**

**制**

说

明

2019年9月20日

目 录

公开时间：2019年9月20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9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4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14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2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21

第四部分 附件……………………………………………23

第五部分 附表 ……………………………………………2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28

二、收入总表……………………………………….………28

三、支出总表…………………………………………………2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2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2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2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2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2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28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28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28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28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2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一是宣传贯彻国家有关风景名胜、城乡规划、林业、水资源、国土资源、环境保护、旅游、民族、宗教、文物、安全等法律法规。二是拟订白龙湖亭子湖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审核体量大的单体规划。三是参与白龙湖亭子湖建设项目环评工作；指导、监督有关县区完善白龙湖亭子湖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建设。四是审核白龙湖亭子湖重大产业项目规划；审核相关重大旅游项目开发建设和宣传营销方案，协助白龙湖亭子湖重大旅游宣传营销活动。五是负责白龙湖亭子湖管理、保护和开发利用的统筹协调、业务指导、监督考核等具体工作。六是审核涉及白龙湖亭子湖辖区内以市行业主管部门上报或落实的重大事项；协调白龙湖亭子湖辖区内建设项目和资金的申报（转报)。七是白龙湖亭子湖辖区内城建、国土、环保、林业、交通、旅游、文化、体育、安全等行政执法职责，依法委托给有关县区行使。八是承担广元市白龙湖亭子湖管理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九是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8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扛牢政治责任，竭尽全力推动“两湖”生态渔业发展。市委市政府自2016年作出发展“两湖”生态渔业重大决策部署以来，我局始终坚持把“两湖”生态渔业发展工作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头等大事来抓，认真谋划研究，持之以恒推进。一是专题研究解决具体问题。二是加大捕捞生产销售。三是加强政策宣传。四是加大捕捞管护队伍招聘力度。五是加大渔业资源管护执法。六是加强渔业养殖技术指导。

2.抓牢规划项目“牛鼻子”，千方百计改善景区基础面貌。一是加大规划编制。二是强化规划刚性约束。三是加大资金争取和项目招引。四是加强项目编制。

3.强化统筹协调，持续用力推进生态康养旅游名市建设。紧紧盯牢将“两湖”打造为滨水休闲和水上运动旅游示范区的生态康养旅游名市建设发展定位和目标任务，把恢复“两湖”水上旅游作为加快推动“两湖”生态康养旅游产业发展的突破口，强化统筹协调，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地。

4.坚持综合施策，多管齐下推进“两湖”生态环境改善。始终践行习近平总书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深刻吸取近年来发生的环保督查整改不力事件教训，扎实开展中央、省环保督查问题整改“回头看”工作，大力整治湖区生态环境，通过连续五年持续保护治理，“两湖”生态环境得到了根本改善。

5.严守安全底线，持之以恒推动湖区安全形势和谐稳定。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要求，深刻吸取白龙湖“6.4”重大沉船事故教训，把湖区安全监管工作始终放在工作重要位置，一刻也不放松。

6.扭住帮扶重点，齐心协力持续巩固脱贫成果。始终把脱贫攻坚工作摆在突出位置，选派精干力量充实帮扶队伍，找准脱贫工作薄弱环节，下大力气推进帮扶村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改善，持续巩固已脱贫村脱贫成果。

7.提高政治站位，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坚持把加强党的建设作为推动中心工作落实落地的重要抓手，贯穿始终、一抓到底。一是坚决践行“两个维护”。二是压实主体责任。三是聚焦作风建设，大力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二、机构设置

市白龙湖管理局成立于1997年，是市政府直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2014年底，将亭子口湖区划归我局管理，重新调整了机构编制方案，核定内设科室7个，人员编制22名。我单位无下属二级单位。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支总计1560.32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529.87万元，增加52%。主要变动原因是2018年向上争取环保资金及民生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收入合计1022.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22.12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支出合计964.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8.19万元，占45%；项目支出536.33万元，占5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560.32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529.87万元，增加52%。主要变动原因是2018年向上争取环保资金及民生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64.5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2%。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529.87万元，增加52%，主要变动原因是2018年向上争取环保资金及民生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64.5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商业服务业（类）支出153.86万元，占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8.65万元，占3%；医疗卫生（类）支出12.23万元，占2%；住房保障（类）支出23.89万元，占3%；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类）支出465.89万元，占49%；其他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占0%，节能环保水体（类）支出80万元，占8.3%；其他污染防治（类）支出200万元，占20.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2018年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964.52万元，完成预算62%。其中：

**1.商业服务业支出（类）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款）其它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53.86万元，完成预算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白龙湖总体规划》环评编制资金未全面完成，飞凤码头建设资金未决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8.65万元，完成预算100%。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2.23万元，完成预算100%。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支出决算为465.89万元，完成预算7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白龙湖总体规划》环评编制资金未全面完成，飞凤码头建设资金未决算。

**5.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支出80万。完成预算8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为完成拨付程序。

**6.其他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指标2018年12月底才到账，当年为完成拨付程序。

**7.其他污染防治支出（类）：**支出200万。完成预算100%。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23.8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28.1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52.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75.9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3.67万元，完成预算80.7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不折不扣落实好国省市压减一般性支出的精神。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5.94万元，占4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83万元，占3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9万元，占2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5.94万元，完成预算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1次，出国（境）1人，与2017年相比增加100%。

开支内容包括：住宿费、伙食费、机票、签证费、国际旅费；团组名称：广元市赴英国、荷兰、丹麦经贸交流团，通过外出学习考察，使我们看到了欧洲发达地区在生态建设、产业发展、旅游发展等方面的好的经验和做法，进一步看到了差距，解放了思想，更新了观念，从而进一步坚定了“两湖”坚持走绿色发展之路的决心和信心，也为我们下一步发展理清思路指明了方向。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83万元,完成预算9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增加0.67万元，增长14%，主要原因是在安全检查、环保督查、脱贫攻坚等工作检查有所增加，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略有上浮。

其中：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截至2018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83万元。主要用于日常景区巡逻、安全检查、环保督查、脱贫攻坚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2.9万元，完成预算2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减少3.05万元，下降49%。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国省市压减一般性支出的精神。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30批次，26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2.9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招商引资1.8万元、环保督查0.5万元、脱贫攻坚0.2万元、研究其他工作0.4万元。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9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2018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我局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及执行决算较为准确，支出管理较为规范，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部门整体绩效较好。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18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两湖”生态渔业联合执法、船舶租赁工作经费、“两湖”安全巡查工作经费、等3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两湖”生态渔业联合执法。**项目全年预算数8.43万元，执行数为8.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根据《广元市白龙湖亭子湖生态渔业发展工作方案》（广府办发〔2016〕38号）、《广元市白龙湖亭子湖生态渔业管理暂行办法》（广府办发[2016]68号）、《广元市白龙湖亭子湖保护条例》相关规定，通过项目实施，对毒、电、炸鱼等违法行为严厉打击，保护国有渔业资源不受损失，有效维护生产秩序，确保有机生态渔业产业健康发展。

**2.船舶租赁工作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8.43万元，执行数为8.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由于白龙湖亭子湖部分沿湖公路未修建完成，公务公车不能达到湖面。通过项目实施，常态化开展日常监督检查、资源巡查，严厉整治各类破坏资源环境的行为，白龙湖出水断面稳定在I类水质，亭子湖出水断面稳定在II类水质。

**3.“两湖”安全巡查工作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8.43万元，执行数为8.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加强白龙湖亭子湖水上安全，提高沿湖企业、从业人员及群众水上风险防控和自救能力，市县两级公安、农业、水务、卫生、海事和湖区管理等相关部门，每年定期在白龙湖亭子湖联合举办一次大型水上安全应急演练，确保湖区水上作业和娱乐活动生命财产安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两湖生态渔业联合执法工作经费 |
| 预算单位 | 广元市白龙湖管理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8.43 | 执行数: | 8.43 |
| 其中-财政拨款: | 8.43 | 其中-财政拨款: | 8.43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根据《广元市白龙湖亭子湖生态渔业发展工作方案》（广府办发〔2016〕38号）、《广元市白龙湖亭子湖生态渔业管理暂行办法》（广府办发[2016]68号）、《广元市白龙湖亭子湖保护条例》相关规定，我局负责统筹协调牵头开展“两湖”生态渔业联合执法，保护国有渔业资源不受损失。2019年，牵头组织开展大型联合执法活动6次以上，突发事件临时协调处理。 | 2019年，牵头组织开展大型联合执法活动6次以上，突发事件临时协调处理。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开展部门之间、市县之间联合执法 | ≥6次 | 6次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规范开展联合执法 | 组织相关县区和部门开展联合执法，执法过程规范高效。 | 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轻车简从，统筹安排，合理规划线路和时间 | 1.8万元/次 |  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提升两湖渔业生态有机品牌 | 确保两湖鱼捕捞方式生态有机 | 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严格保护生态 | 对毒、电、炸鱼等违法行为严厉打击，确保渔业资源生态有机。 | 完成 |
| 效益指标 | 时效指标 | 相关工作完成时效 | 2018年12月底前 | 已于2018年12月底关全面完成相关工作。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对工作的促进作用 | 通过震慑和打击，有效维护生产秩序，助推生态有机鱼产业健康发展。 | 完成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以上 | 95%以上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船舶租赁工作经费 |
| 预算单位 | 广元市白龙湖管理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8.43 | 执行数: | 8.43 |
| 其中-财政拨款: | 8.43 | 其中-财政拨款: | 8.43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白龙湖、亭子湖范围广、面积大，保护管理、开发利用等工作任务繁重，设计5个县区38个乡镇，各项工作统筹协调难度巨大。上级检查、专家调研、客商考察、指导督促、资源巡查、安全监管等都要租赁游船、快艇才能开展工作。 | 白龙湖、亭子湖范围广、面积大，保护管理、开发利用等工作任务繁重，设计5个县区38个乡镇，各项工作统筹协调难度巨大。上级检查、专家调研、客商考察、指导督促、资源巡查、安全监管等都要租赁游船、快艇才能开展工作。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平均每月到白龙湖开展工作1次 | 全年12次 | 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严格审核把关租赁船舶标准、次数、安全等，确保效果 | 尽量减少不必要的租赁事项 | 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游船租赁费、快艇租赁费 | 500元/天 | 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保护白龙湖水、亭子湖质不被污染 | 白龙湖出水断面稳定在I类水质、亭子湖出水断面稳定在II类水质 | 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确保白龙湖、亭子湖生态资源可持续发展 | 通过监督检查、资源巡查，严厉整治各类破坏资源环境的行为 | 完成 |
| 效益指标 | 时效指标 | 相关工作完成时效 | 2018年12月底前 | 已于2018年12月底全面完成相关工作。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让白龙湖、亭子湖沿湖群众生活在良好的生态环境下 | 白龙湖、亭子湖近70万沿湖群众受益 | 完成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以上 | 95%以上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两湖”安全巡查工作经费 |
| 预算单位 | 广元市白龙湖管理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8.43 | 执行数: | 8.43 |
| 其中-财政拨款: | 8.43 | 其中-财政拨款: | 8.43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为加强白龙湖亭子湖水上安全，提高沿湖企业、从业人员及群众水上风险防控和自救能力，市县两级公安、农业、水务、卫生、海事和湖区管理等相关部门，每年定期在白龙湖亭子湖联合举办一次大型水上安全应急演练，确保湖区水上作业和娱乐活动生命和财产安全。 | 为加强白龙湖亭子湖水上安全，提高沿湖企业、从业人员及群众水上风险防控和自救能力，市县两级公安、农业、水务、卫生、海事和湖区管理等相关部门，每年定期在白龙湖亭子湖联合举办一次大型水上安全应急演练，确保湖区水上作业和娱乐活动生命和财产安全。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达到企业、从业人员熟练掌握水上安全作业要领，及时有效开展自救。 | 相关县区沿湖企业5-10家和从业人员200余人参加 | 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医疗救护队成本、后勤保障、现场设备及工作经费 | 2万 | 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确保企业和沿湖群众经济不受损。 | 节约成本20%，提高效益 | 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增加企业和从业人员收益 |  | 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两湖水质不受污染 | 保持水质良好 | 完成 |
| 效益指标 | 时效指标 | 相关工作完成时效 | 2018年12月底前 | 已于2018年12月底全面完成相关工作。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确保白龙湖亭子湖安全生产，社会稳定。 | 和谐稳定，平安两湖 | 完成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以上 | 95%以上 |

（三）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市白龙湖管理局部门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2018年，市白龙湖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5.99万元，比2017年决算数增加34.17万元，增长45%。因公出国（境）团组1次1人，在安全检查、环保督查、脱贫攻坚等工作检查有所增加，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略有上浮。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2018年，市白龙湖管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2018年12月31日，市白龙湖管理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4、商业服务业支出（类）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款）其它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项）:**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旅游管理与服务方面的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指城乡社区、名胜风景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8.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支出：**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治理、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维修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9.其他环保节能支出（类）：**反映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10.其他污染防治支出（类）：**反映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污染治理方面的支出。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4.“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市白龙湖管理局部门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我单位成立于1997年，是市政府直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2014年底，将亭子口湖区划归我局管理，重新调整了机构编制方案，核定内设科室7个，人员编制22名。

（二）机构职能。一是宣传贯彻国家有关风景名胜、城乡规划、林业、水资源、国土资源、环境保护、旅游、民族、宗教、文物、安全等法律法规。二是拟订白龙湖亭子湖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审核体量大的单体规划。三是参与白龙湖亭子湖建设项目环评工作；指导、监督有关县区完善白龙湖亭子湖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建设。四是审核白龙湖亭子湖重大产业项目规划；审核相关重大旅游项目开发建设和宣传营销方案，协助白龙湖亭子湖重大旅游宣传营销活动。五是负责白龙湖亭子湖管理、保护和开发利用的统筹协调、业务指导、监督考核等具体工作。六是审核涉及白龙湖亭子湖辖区内以市行业主管部门上报或落实的重大事项；协调白龙湖亭子湖辖区内建设项目和资金的申报（转报)。七是白龙湖亭子湖辖区内城建、国土、环保、林业、交通、旅游、文化、体育、安全等行政执法职责，依法委托给有关县区行使。八是承担广元市白龙湖亭子湖管理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九是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2018年末在职人员总数22人，单位有退休人员8人。我局无下属二级单位。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022.12万元，与2017年度相比收入增加393.05万元，增加39%，收入增加的原因是向上级争取环保资金和民生资金。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本年支出964.52万元，与上年度对比增加472.26万元，增加51%，主要是飞凤码头项目按照进度拨付尾款及2018年向上级争取的水污染防治保资金、民生资金分别拨付给相关县区。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1.不断完善部门预算编制。 认真学习有关文件和积极对接财政局明确工作要求，合理安排工作重点、时间节点等要求， 并对软件应用、报表填报、编制口径等进行认真学习，为部门预算的科学编制打下良好基础。

2.认真编制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安排部署，将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管理同步安排、同步编制、同步审核、同步上报、同步公开，做到了绩效目标管理与预算管理一致。做到绩效目标完整、合理，指标细化、量化。

3.严格预算执行。按照市财政局批复，认真组织部门预算执行，按时完成部门预算信息公开。预算执行进度较好，全年达到90%。

（二）专项预算管理。

专项预算项目程序严密、规划合理、结果符合、分配科学、分配及时、专项预算绩效目标完成、实施绩效、等情况。

1.严格按照预算项目的管理规定，开展专项项目及资金管理。

2.专项预算项目程序严密,规划合理。

3.专项资金专卷管理。按照专项资金“专账管理、专款专用”要求，要求项目科承担单位项目设置专账，安排专人管理，严格按照任务合同书中的预算开支经费，保证项目资金支出规范、运行安全。

（三）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切实做到立行立改。我局对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认真整改，促进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不断完善。

二是充分运用绩效结果。在安排下一年度预算和专项资金时，结合绩效评价结果，逐步推进绩效评价与资金安排相挂钩。

三是严格绩效信息公开。我局将按要求及时将预算绩效管理情况随同决算严格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2018 年，市白龙湖管理局较好地完成了绩效目标各项任务，有效保障了机关正常运转，有力推动了“两湖”事业不断发展。从部门预算管理、专项预算管理、绩效结果应用等方面进行自评，总得分为 95分。

（二）存在问题。预算编制精准度还不够、支出预算执行进度还需加快。

（三）改进建议。我局将进一步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规范性和准确性，进一步完善内控风险识别体系，全覆盖对单位各业务科室流程进一步完善风险评估，定期对财务控制执行情况检查和监督，把风险消灭在萌芽状态。确保财政资有效使用。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